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ONGZHONG FINAN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3)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載金額均以港元（「港元」）列示。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582	10,364
其他收入		28	319
服務成本		(58)	—
其他收益及虧損		(28)	(368)
人事成本		(4,839)	(2,99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18,259	29,997
其他經營開支		(5,216)	(3,319)
財務成本	4	(15,709)	(15,1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19	18,836
所得稅開支	6	(16)	—
期內溢利		3	18,836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4)	773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	19,609
期內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55)	18,836
非控股權益		358	—
		3	18,836
期內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57)	19,609
非控股權益		356	—
		(1)	19,609
每股(虧損)/溢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0.09)	4.5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23	40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 產生的應收款項	9	96,703	94,117
按金		411	–
保證金		–	1,190
商譽		21,193	–
		<u>123,630</u>	<u>95,347</u>
流動資產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 產生的應收款項	9	742,580	723,552
應收貸款		5,563	5,563
應收賬款	10	6,618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502	8,501
保證金		1,190	1,697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1,005	6,636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07	5,671
		<u>775,365</u>	<u>751,62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37	–
客戶保證金		214,822	214,8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1,147	17,707
合約負債		4,178	–
遞延收入		–	9
租賃負債		2,156	482
稅項負債		64,966	64,133
銀行借款		547,435	443,688
承兌票據	11	6,223	–
衍生金融負債	13	8,194	–
		<u>869,158</u>	<u>740,832</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93,793)</u>	<u>10,78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837</u>	<u>106,135</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客戶保證金		28	–
租賃負債		2,569	–
銀行借款		130,087	216,125
應付或然代價	12	9,572	–
		<u>142,256</u>	<u>216,125</u>
淨負債		<u>(112,419)</u>	<u>(109,990)</u>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股本		4,125	4,125
儲備		(116,933)	(114,115)
		<u>(112,808)</u>	<u>(109,990)</u>
非控股權益		<u>389</u>	<u>–</u>
股本虧蝕		<u>(112,419)</u>	<u>(109,990)</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披露要求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全部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93,793,000港元和112,419,000港元股本虧蝕。COVID-19疫情的大流行導致整體經濟環境惡化，進一步對本集團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承租人的可回收性造成不利影響，乃由於該等承租人大部分為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北省的中小企業。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賬面總金額1,873,502,000港元已全部逾期，並已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合共1,034,219,000港元（附註9）。同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含547,435,000港元，該款項須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償還，而所維持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9,912,000港元。該等條件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故本集團可能難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鑒於此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編製自涵蓋報告期末為期18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彼等藉此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充足財務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當中已計及以下計劃及措施：

(i) 實施措施以加快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變現

本集團一直採取積極措施加快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變現，通過各種途徑（包括訴訟、債務重組及其他被認為有效方法）改善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取得一家由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共同控制的公司（「關聯方」）、三名獨立方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一名董事的承諾函。根據承諾，關聯方同意承擔：(i)若干租賃應收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ii)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相關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約為309,844,000港元而相關銀行借款約為516,766,000港元。關聯方履行承諾取決於相關銀行對銀行借款轉讓的批准。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本集團正在向相關銀行申請將銀行借款轉讓給關聯方。僅供說明之用，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數據，如果本集團能夠完成該等應收賬款和銀行借款的終止確認和轉讓，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的綜合淨資產將增加206,922,000港元。

(ii) 實施積極的成本節省措施

本集團持續採取積極措施透過各種途徑控制行政成本，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

(iii) 磋商以取得銀行借款續期及獲得新借款額度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成功續期本金金額約為232,347,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不少於十三個月。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一直在協商續期其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及報告日期後三個月內償還的銀行借款，其本金金額約為30,182,000港元及146,656,000港元。於本公告日期，上述銀行借款續期及借款轉讓的申請仍然在審理中。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本集團與本公司股東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金榜集團**」）訂立定期貸款融資協議，據此，金榜集團同意向本公司提供5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融資，須於首次提款日的第三週年償還。

根據上述計劃及措施，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至少在本公告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目前的要求，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倘若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或將無法根據其現金資源的現有水平來履行其財務承諾，及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將會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變現淨額，以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確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如下：

- (1) 租賃服務 — 融資租賃 — 在中國提供包括融資租賃和售後回租服務在內的租賃服務
- (2) 租賃服務 — 經營租賃 — 在中國提供經營租賃服務
- (3) 收債和信貸調查服務 — 在香港、中國及新加坡提供收債及徵信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由於完成收購了安華理達風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安華理達**」），收債和信貸調查服務成為可報告分部。因此，本期間已識別出一個新的收債和信貸調查服務分部。

此外，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開始經營租賃業務，該業務已被識別為可報告分部，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該分部的資料將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有用。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租賃服務- 融資租賃 港幣千元	租賃服務- 經營租賃 港幣千元	收債和信貸 調查服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4,093</u>	<u>3</u>	<u>3,486</u>	<u>7,582</u>
分部業績	<u>4,825</u>	<u>(15)</u>	<u>747</u>	5,557
未分配：				
其他收入				2
其他收益及虧損				(28)
人事成本				(1,963)
其他營運開支				<u>(3,54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u>19</u></u>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租賃服務- 融資租賃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10,364</u>	<u>10,364</u>
分部業績	<u>23,291</u>	23,291
未分配：		
其他收入		290
其他收益及虧損		(367)
人事成本		(1,963)
其他營運開支		<u>(2,41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u>18,836</u></u>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分部劃分的資產和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租賃服務-融資租賃	850,275	833,335
租賃服務-經營租賃	1,341	-
收債和信貸調查服務	39,739	-
分部總資產	891,355	833,335
未分配		
-未分配資產	7,640	13,632
總資產	898,995	846,967
分部負債		
租賃服務-融資租賃	968,427	955,121
租賃服務-經營租賃	154	-
收債和信貸調查服務	17,751	-
分部總負債	986,332	955,121
未分配		
-未分配負債	25,082	1,836
總負債	1,011,414	956,957

下文載列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服務收入的分類：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收債服務收入	1,435	—
來自信貸調查服務收入	2,051	—
來自合約客戶收益	3,486	—
租賃收入	3	—
來自售後回租安排利息收入	4,093	10,078
融資租賃收入	—	286
	7,582	10,364
來自合約客戶收益		
在某個時間點	3,457	—
隨時間轉移	29	—
	3,486	—

4. 財務成本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借款利息	15,638	15,109
客戶免息保證金的估算利息	9	9
承兌票據的估算利息	32	—
租賃負債利息	30	42
	15,709	15,160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1,166	1,166
其他人事成本		
—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	3,524	1,804
—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9	27
人事成本總額	<u>4,839</u>	<u>2,997</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9	83
短期租賃開支	4	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42

6. 所得稅開支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期撥備	<u>16</u>	<u>—</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在香港的經營均無應評稅利潤，故並無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於新加坡的業務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新加坡企業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報告期間的稅率為25%。但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於獲界定為小型微利企業，可享受2.5%的降低企業所得稅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東支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溢利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港幣千元）	<u>(355)</u>	<u>18,836</u>
-------------------------	--------------	---------------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位）	<u>412,509</u>	<u>412,509</u>
-----------------	----------------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乃按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溢利並無假設本公司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是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

9.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應收款項	18,269	18,269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821,014	799,400
	839,283	817,669
	最低租賃款項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包括：		
一年內	1,782,237	1,783,211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23,955	23,955
兩年以上但三年以內	23,022	23,022
三年以上但四年以內	22,088	22,088
四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38,242	19,964
五年以上	357	18,635
	1,889,901	1,890,875
減：未實現融資收入	(16,399)	(20,728)
	1,873,502	1,870,147
減：減值撥備	(1,034,219)	(1,052,478)
	839,283	817,669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742,580	723,552
非流動資產	96,703	94,117
	839,283	817,669

本集團的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實際年利率主要介乎8.3%至15.4%。

10. 應收賬款

以下是應收賬款賬齡分析，按報告期末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583	—
31至60日	971	—
61至90日	422	—
90日以上	642	—
	<u>6,618</u>	<u>—</u>

應收賬款之信貸期介乎開票日期0至60日。

本集團通常根據行業慣例並考慮客戶的信用和還款記錄向其授予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查逾期餘額。

11. 承兌票據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
承兌票據於成立日的公平值	6,191
估算利息	32
	<u>6,223</u>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6,223</u>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6,318,000港元的承兌票據給予本公司股東Silver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Silver Creation」)，作為對Silver Creation的補償，以代表本公司支付收購安華理達的部分代價(附註14)。承兌票據通過應用本集團每年5.98%的實際利率以貼現，在成立日的公平價值，約為6,191,000港元。承兌票據為無抵押、免息，並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12. 應付或然代價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擬發行的承兌票據 (附註(a))	6,407	—
應付現金代價 (附註(b))	3,165	—
	<u>9,572</u>	<u>—</u>

附註：

- (a) 該金額指將向本公司一名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Solomon Glory Limited (「**Solomon Glory**」) 發行的三批承兌票據的公允價值，以補償Solomon Glory就本公司收購安華理達51%股權 (附註14) 向賣方轉讓現有股份的最多38,503,380股股份的代價 (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

將予發行的承兌票據將為無抵押及不計息。擬發行的承兌票據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零二四年四月及二零二五年四月結算，即自各自發行日期起計13個月，以結算Solomon Glory向賣方分批轉讓本公司現有股份的相關轉讓。

- (b)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就收購安華理達的51%股權 (附註14) 支付最高金額3,831,256港元的現金代價。

擬發行的承兌票據及應付現金代價須參考安華理達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進行代價調整，因此構成或然代價安排。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

應付或然代價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值列賬。

13. 衍生金融負債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衍生金融負債	<u>8,194</u>	<u>-</u>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就收購安華理達51%股權（附註14）與賣方，金榜集團，Silver Creation及Solomon Glory訂立禁售協議。根據禁售協議，賣方出售第一批轉讓股份（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的限制期為緊接Silver Creation股份轉讓日期後的18個月。僅就第一批轉讓股份而言，自第一批轉讓股份轉讓之日起6個月後，賣方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通知本公司擬出售全部或部分股份在上述18個月限制期內通過聯交所公開市場轉讓第一批轉讓股份，但賣方須通過聯交所在公開市場上按現行市價向獨立第三方出售第一批轉讓股份。倘相關第一批轉讓股份通過聯交所在公開市場上以低於每股0.4港元的價格出售，不足額（即0.4港元與相關在公開市場上出售的第一批轉讓股份的平均交易價之間的差額）將由本公司以現金形式向賣方補償。

衍生金融負債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值列賬。

14. 業務收購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完成收購安華理達51%股權。安華理達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安華理達集團」）主要在香港、中國及新加坡從事提供債務追討服務及信用調查服務。收購代價已／將會分批按約定比例按以下順序結算予賣方：(1)轉讓本公司股東持有的本公司現有股份，即(i) Silver Creation持有的31,911,908股股份（「首批轉讓股份」）；(ii) Solomon Glory持有的38,503,380股股份；及(2)現金3,831,256港元。Solomon Glory轉讓的代價股份及現金代價可根據下文附註(b)所述予以調整。董事認為，是項收購將使本集團能夠擴大其租賃業務發展。

安華理達集團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60
應收賬款	7,2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76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43
應付賬款	(6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48)
合約負債	(4,571)
租賃負債	(4,682)
稅項負債	(817)
銀行借款	(5,000)
應付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之款項	(1,693)
	<hr/>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67
減：	
非控股權益	(33)
	<hr/>
	34
	<hr/>
商譽	21,193
	<hr/>
總代價	21,227
	<hr/> <hr/>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以下方式支付：	
代價股份(附註(a))	9,851
應付現金代價(附註12附註(b))	3,165
衍生金融負債(附註13)	8,211
	<hr/>
總代價	21,227
	<hr/> <hr/>

附註：

- (a) 代價股份的公平值參考收購完成日期的收市價每股0.14港元釐定。
- (b) 代價股份及應付現金代價須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所述進行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1)在中國提供租賃服務，包括融資租賃服務及經營租賃服務及(2)在香港、中國和新加坡提供收債服務及盡職調查和信貸調查服務。

租賃服務－融資租賃

本集團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融眾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國湖北省開展包括售後回租和直接融資租賃的融資租賃服務。

租賃服務－經營租賃

本集團已成立溫州金眾匯汽車租賃服務有限公司（「溫州金眾匯」），以在中國溫州提供汽車經營租賃服務。溫州金眾匯為深圳金眾匯諮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作為出租人通過汽車租賃產生租賃收入並將車輛交付給承租人，承租人將定期向本集團支付租賃款項。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

收債和信貸調查服務

本集團通過安華理達集團在香港、中國和新加坡提供收債服務、盡職調查和信貸調查服務。為逾期商業應收賬款期限為3至12個月的客戶提供收債服務，這是一項非訴訟服務，使債權人能夠通過進行調解，以解決爭端來收回其逾期應收賬款，而無需經過漫長的訴訟程序導致進一步承擔法律費用和不可收回債務的風險。信貸調查服務通過建立的網絡數據庫和信貸評估系統使用大數據分析進行，這些系統反過來生成信貸報告、信貸評分結果和向客戶建議，然後再進行潛在的商業交易。

財務概覽

本集團財務資料相關討論及分析如下。

收益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實現收入約7.6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減少約2.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的大流行導致整體經濟環境惡化，本集團的策略是分散其租賃服務產生的收入來源至湖北省以外，並分散相關業務風險以保護本集團資產。

租賃服務－融資租賃

本集團在湖北省提供融資租賃服務進而產生利息收入與融資收入。我們通常按照市場利率並參照商業借款現行利率加溢價對租賃合同定價。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錄得來自融資租賃服務收益約4.1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記錄的約10.4百萬港元減少約60.5%。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的大流行導致整體經濟環境惡化，本集團的策略是分散其租賃服務產生的收入來源至湖北省以外，並分散相關業務風險以保護本集團資產。

租賃服務－經營租賃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在溫州提供汽車經營租賃服務錄得收益約3,000港元。本集團作為出租人通過汽車租賃產生租賃收入並將車輛交付給承租人，承租人將定期向本集團支付租賃款項。租賃合同通常按市場利率定價。如「業務概覽」一節所述本集團已成立溫州金眾匯，以在中國溫州提供汽車經營租賃服務。

收債服務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自提供收債服務錄得收益約1.4百萬港元。向有逾期商業應收賬款的客戶提供收債服務，提供收債服務產生的幾乎所有收入均在成功收回逾期應收賬款後確認，服務費通常根據應收賬款的質量和期限收取此類應收賬款已逾期的時間。

盡職調查和信貸調查服務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因提供盡職調查和信貸調查服務而錄得收益約2.1百萬港元。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盡職調查和信貸調查服務，並根據約定的範圍，涵蓋搜索對象的數量、搜索時間和獲取相關信息的複雜程度，收取服務費用。

人事成本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人事成本約4.8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3.0百萬港元增加約61.5%，主要是由於員工人數因應報告期間於香港、中國及新加坡開展收債服務、盡職調查和信貸調查服務而增加。

其他經營開支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約5.2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3.3百萬港元增加約57.2%，主要是由於有關的法律及專業服務費增加所致。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於報告期間內，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為約18.3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若干逾期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之可回收性改變所致。於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為約30.0百萬港元。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約28,000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319,000港元減少約91.2%。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包括借款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客戶免息保證金的估算利息及承兌票據的估算利息。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財務成本為約15.7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15.2百萬港元增加約3.6%。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本金金額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關聯方擔保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為約672.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約634.3百萬港元），於報告期間內已付關聯方擔保費用為零（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零）。

期內溢利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溢利為約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所致。於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約18.8百萬港元溢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合共約9.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約2.4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經濟低迷時期推廣業務的保守策略致使業務量減少，收回逾期金融資產的速度減慢，從而導致內部資金使用增加所致。本集團流動負債內包括承兌票據約6.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93.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10.8百萬港元）。股本虧蝕為約112.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0.0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一年內到期銀行借款為約54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43.7百萬港元），本集團一年後到期銀行借款為約130.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6.1百萬港元）。

我們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為不適用（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不適用）。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指貸予一名第三方本金金額10.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0.0百萬港元）按年利率10%計息的無抵押貸款。應收貸款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已逾期，減值虧損撥備為約5.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3百萬港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647.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34.9百萬港元）之銀行借款乃由中國的銀行授出，並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387.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68.2百萬港元）之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24.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9百萬港元）之銀行借款以約1.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百萬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新加坡擁有136名僱員，彼等的薪酬乃根據僱員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醫保、退休計劃及培訓津貼等其他福利。此外，本集團已設立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合資格僱員。

於香港，我們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制定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月收入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現時最多為每月1,500港元。

中國僱員受到中國政府運作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保障。根據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薪酬開支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福利。於報告期間內，概無任何沒收供款用於抵銷僱主供款。

新加坡僱員受強制性社會保障儲蓄計劃的保護，該計劃由僱主及僱員繳納的中央公積金提供資金。本集團及僱員分別須按薪酬開支的若干百分比供款，以資助強制性社會保障儲蓄計劃。於報告期間內，概無任何沒收供款用於抵銷僱主供款。

風險因素及管理

中國中小企業（「中小企業」）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應收貸款、銀行短期存款、保證金、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本集團根據個別情況及市場狀況定期審查個別未償還金額。

我們的融資租賃業務定位為滿足中小企業的融資需求，我們業務的持續性及未來增長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信貸風險的能力。因此，任何資產質量轉差或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可回收性下降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由於COVID-19疫情的大流行導致整體經濟環境持續惡化，若干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因此無可避免地面對較高的違約風險。與大型企業相比，由於大多數中小企業客戶通常於籌資能力方面擁有的財務資源較少，因而更容易受到市況變動的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面臨的違約風險加大。我們的管理層監控我們客戶信貸風險的變動，及我們事實上有部分信貸事例需要若干客戶的額外抵押品及抵押資產，以此作為一種的預防措施。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有關租賃資產的價值及擔保租賃抵押品，以採取有效的額外預防措施，以進一步減少信貸風險敞口。

有關資金來源及利率的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與計息銀行借款與銀行存款相關，我們已經及預期繼續就我們來自多家銀行的借款產生大量利息開支。因此，利率波動已經影響及將持續直接及立即影響我們的融資成本，並最終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利率變動，繼而向我們的客戶收取同樣金額以最大程度減輕我們所面臨的有關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的交易計值，但匯率波動或會於日後對我們的淨資產價值及盈利產生不利影響。尤其是，我們向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作出的分派以港元作出。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以消除貨幣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相關外幣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適當措施。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在結清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及其融資責任以及現金流管理方面面臨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回顧期間後事項

關連人士之財務資助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作為借款方與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作為貸款方（「貸款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方同意向本公司提供5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融資，年利率6%並於首次提款三週年償還。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有關收購 Ultimate Harvest Global Limited 51% 股權的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作為賣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份（佔 Ultimate Harvest Global Limited 已發行股本51%），代價為17,000,000港元，將通過發行可換股債券及貸款票據的方式支付。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集團最新情況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成功續期本金累計金額約為232,347,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不少於十三個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一直在協商續期其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及報告日期後三個月內償還的銀行借款，其本金金額約為30,182,000港元及146,656,000港元。

此外，本集團取得一家由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共同控制的公司（「關聯方」）、三名獨立方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一名董事的承諾函。根據承諾函，關聯方同意（以轉讓方式）承擔：(i)若干租賃應收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ii)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上述銀行借款的續期連同銀行借款的轉讓正在相關銀行的審批過程中。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完成收購安華理達集團51%股權。安華理達集團主要在香港、中國及新加坡從事提供債務追討服務及信用調查服務。董事有信心，是項收購將使本集團能夠擴大其租賃業務發展。

本集團一直積極審核及處理租賃業務的貸款申請，並已開始在中國溫州提供經營租賃服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董事會亦一直積極物色可為本集團創造協同效應並為本集團提供可持續收入來源的收購目標。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Ultimate Harvest Global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51%。有關詳情，請參閱「回顧期間後事項」一節。

此外，本公司作與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作為貸款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方同意向本公司提供5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融資，年利率6%並於首次提款三週年償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有關租賃業務的業務計劃並無其他變動，且董事會堅信，隨著中國整體經濟環境和全球COVID-19疫情逐漸好轉，本集團的業務將有所好轉。本集團將繼續管理、制定和執行各項策略以收回逾期應收賬款，並採取訴訟、債務重組等多種方式有效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上半年對本集團而言仍然極為困難和充滿挑戰，近年來，本集團受到各種因素的不利影響，包括全球政治緊張局勢和COVID-19疫情的大流行導致整體經濟環境持續惡化。自成立以來，本集團一直主要在中國湖北省開展融資租賃業務，由於COVID-19疫情，本集團被迫暫停在武漢的業務數月，而武漢和湖北省則處於封鎖狀態數月。此外，本集團的收益及營運因疫情持續流行而減少。儘管如此，本集團正在盡最大努力恢復其運營，並繼續致力於分散其收入來源和業務風險至湖北省以外。

展望未來，COVID-19疫情的持續時間仍不確定，全球政治緊張局勢已嚴重影響全球經濟，導致國內經濟繼續承壓。本集團繼續致力分散收入來源及業務風險至湖北省以外，致力發展其租賃業務，並於中國及亞太地區發展其他新業務作為新的收入來源，以分散其業務風險。溫州金眾匯的成立，是本集團多元化其湖北省以外租賃業務收入來源的策略性步驟。董事會認為，分散業務風險是提升本集團營運的關鍵，利用本集團現有業務及進一步提升跨平台的協同效應，董事會正積極尋求潛在機會，為本集團創造協同效應並提供集團的可持續收入來源。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Ultimate Harvest Global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51%。有關詳情，請參閱「回顧期間後事項」一節。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制訂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原則的企業管治程序。於報告期間，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絕大多數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以下事項除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主席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A.2.2至A.2.9條所規定之職責。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監控。董事會認為儘管沒有主席，董事會可藉其營運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董事會由富有經驗之人士組成，彼等不時舉行會議以討論影響本公司及本集團營運之事宜。有關安排仍可確保本公司迅速作出及執行決策，並可快速有效地達到本公司之目標，以適應不斷改變之環境。此外，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規定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由於主席職位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當日空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黃凱恩女士獲委任為股東周年大會主席以回答和解決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的問題。本公司將適時安排選舉新任主席。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以提升其表現質素。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本公司已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細則**」）所載的規例就董事委員會採納一系列職權範圍。本公司認同並擁護擁有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的裨益，並認為董事會成員日益多元化乃為本公司維持競爭優勢的重要元素。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推薦作出變更，以完善本公司的公司策略及確保董事會維持公平多元組合。於檢討和評估董事會成員組成時，已考慮從眾多方面來實現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業界及地區經驗。本公司力求將與本公司業務增長有關的多元化觀點維持適當平衡，亦致力於確保妥善構建所有層面（自董事會向下）的招聘及遴選慣例，以將多元化的候選人納入考慮範圍。董事會可不時採納及／或修訂（如適用）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恰當之有關觀點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如適用）。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本公司已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及細則所載的規例採納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維持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非執行董事：陳帥先生及黃銘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志榮先生、伍穎聰先生及于洋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于洋先生。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經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正式批准前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其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有關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資料

本公告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rzf.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凱恩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黃凱恩女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帥先生、黃悅怡女士、黃逸怡女士及黃銘斌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榮先生、伍穎聰先生及于洋先生。